

股票代码：300237

股票简称：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2017-107

证券代码：112558

证券简称：17 美晨 01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重大工程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接到公司之孙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园林”）的通知，其参与的“高新区（新市区）‘靓化’街区建设 PPP 项目（B 包）”公开招标（详情见 2017 年 09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工程中标进入公示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2）的成交通知书，确定杭州园林为该项目的中标联合体。

一、 中标项目的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高新区（新市区）“靓化”街区建设 PPP 项目（B 包）

2、采购项目编号：LHJQ(B)2017-XJ002

3、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核工业华东建设工程集团公司、江西宏强建业有限公司

4、项目规模：概算总投资约为 2.94 亿元

5、项目概况：高新区（新市区）“靓化”街区建设 PPP 项目（B 包），施工路段为迎宾路（北京路至安宁渠路）、北京北路（河北路至喀什路）北京北路（喀什路至迎宾路）。实施内容如下：

- （1）建筑外立面整改翻新、广告牌匾规范提升；
- （2）沿街地上供配电、通信等管线入地，部分老旧雨水管道的疏浚更换；
- （3）人行道、标志标识、道路路灯等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及改造；
- （4）园林绿化及街道环境提升；

- (5) 夜景亮化工程；
- (6) 违建拆除；
- (7) 树木迁移；
- (8) 征地拆迁及安置补偿；
- (9) 危楼的拆改建；
- (10) 施工区域内文物保护工作；
- (11) 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 (12) 所有实施内容的设计投资施工建设及以上十一项中未涉及的与靓化相关的其它建设内容。

6、合作方式：项目拟采用 BOT 方式实施，即建设-运营-移交。

7、合作期限：11 年

8、投资回报机制：政府付费。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新市区，与国家级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行“区政合一”体制，隶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位于乌鲁木齐市西北部，东西长 14 千米，南北宽 9 千米。新市区总面积为 143 平方千米，总人口 379220 人（2000 年）。新市区下辖 1 镇 4 乡、13 个街道，居住着汉族、维吾尔族、回族等 38 个民族。辖区内有中央、自治区、驻乌部队、武警部队、生产建设兵团等单位 500 余个，中科院新疆分院、新疆社会科学院等科研院所 20 余家，新疆医科大学、新疆财经大学等大中院校 33 所。新市区是通往北疆的交通枢纽和沟通中、西亚的重要国际通道。

（二）履约能力分析

新市区人民政府是乌鲁木齐新市区行政管理机关，具备良好的信用和支付能力，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保证本协议的履行。

关联关系：招标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业务。

三、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

(一) 企业名称：核工业华东建设工程集团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158260849Q

法定代表人：杨春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县望城新区璜溪南大道 188 号

注册资本：60006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9 年 11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详见资质证书副本)，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爆破作业设计施工(有效期至 2019 年 8 月 27 日)；地质灾害防治工程甲级施工；承包境外公路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管理咨询，工程咨询；建筑劳务，园林绿化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企业名称：江西宏强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3005840345456

法定代表人：叶青

住所：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楚萍东路 58 号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08 日

经营范围：建筑业、房地产开发(以上两项均凭资质证经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城市园林绿化、土石方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施工、公路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电产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价格为人民币 2.94 亿元，约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9.97%，该项目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 2017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

影响，同时将为公司后续 PPP 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的经验。

五、风险提示

1、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招标人谈判并签署 PPP 项目合同，并依据该合同组建项目公司。每个环节的工作推进受多方因素影响，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最终签署的 PPP 项目合同所约定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工期等与中标通知书内容不一致的风险。

2、项目公司组建方各自的出资比例、项目公司的成立时间受各方工作进度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施工项目的付款方式、回款期限及回款保障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3日